2025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预算代码：426

二〇二六年九月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条例、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相关具体规程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与国家和省市系统对接，建立完善全区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管辖范围内的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区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建立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区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综合协调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组织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负责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

商贸行业区内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配合上级部门监督管理驻区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市属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区内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辖区安全生产重点企业，驻区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市属企业的执法抽查。

（十七）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区域交流与合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部门（以下简称“部门”）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行政	全额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5.8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24.6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5.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2.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2.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2.15	**总计**	62	482.1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

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2.15	48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9	5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1	59.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0	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1	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8	1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8	1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8	19.2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4.63	324.6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5.56	315.56					
2240101	行政运行	197.15	197.15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96	49.96					
2240106	安全监管	27.50	27.5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95	40.9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	2.1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10	2.1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7	6.9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97	6.97					
229	其他支出	65.84	65.8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2.15	287.84	19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9	5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1	59.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0	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1	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8	1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8	1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8	19.2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4.63	196.16	128.4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5.56	196.16	119.40			
2240101	行政运行	197.15	196.16	1.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96		49.96			
2240106	安全监管	27.50		27.5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95		40.9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		2.1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10		2.1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7		6.9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97		6.97			
229	其他支出	65.84		65.8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5.8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89	59.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52	12.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28	1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24.63	324.6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5.84		65.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2.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2.15	416.31	65.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2.15	**总计**	64	482.15	416.31	6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

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6.31	287.84	12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9	59.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1	59.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40	3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1	23.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1	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8	1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8	1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8	19.2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4.63	196.16	128.4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5.56	196.16	119.40
2240101	行政运行	197.15	196.16	1.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96		49.96
2240106	安全监管	27.50		27.5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95		40.9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0		2.1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10		2.1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97		6.97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6.97		6.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10	30201	办公费	0.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2.29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40	30207	邮电费	1.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9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1	30211	差旅费	1.0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8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5.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30240	税金及附		39999	其他支出	

	费			加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3.39	公用经费合计					1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84	65.84		65.84	
229	其他支出		65.84	65.84		65.8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65.8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84	65.84		65.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1		4.91		4.91		4.91		4.91		4.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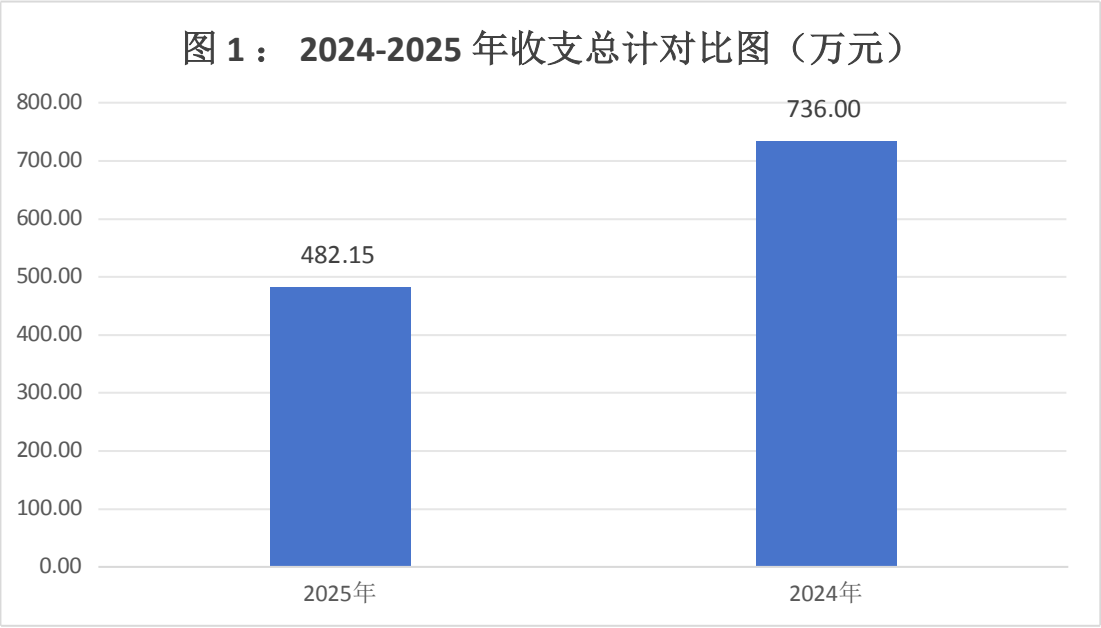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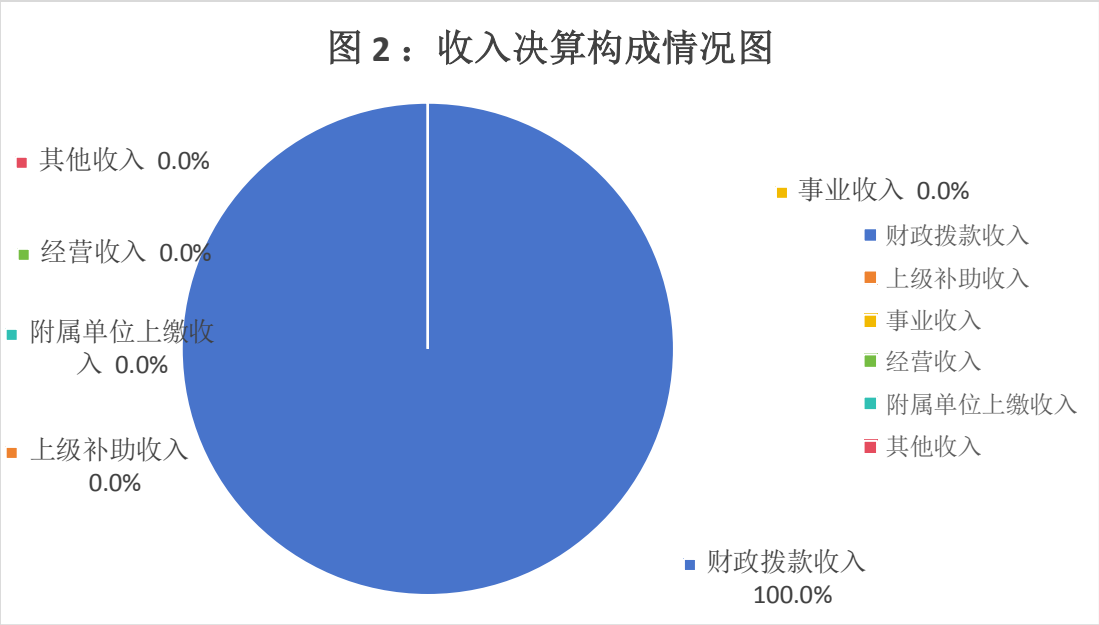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82.15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53.85 万元，下降 3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

图 1： 2024-2025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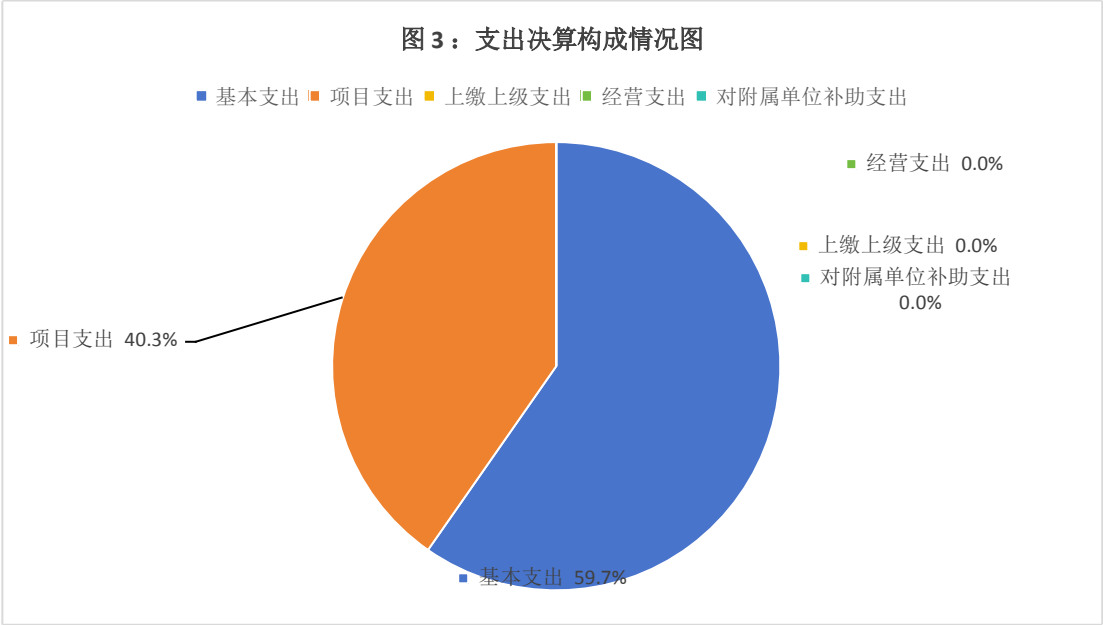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82.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2.15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82.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84 万元，占 59.7%；项目支出 194.31 万元，占 40.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82.1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53.85 万元，降低 3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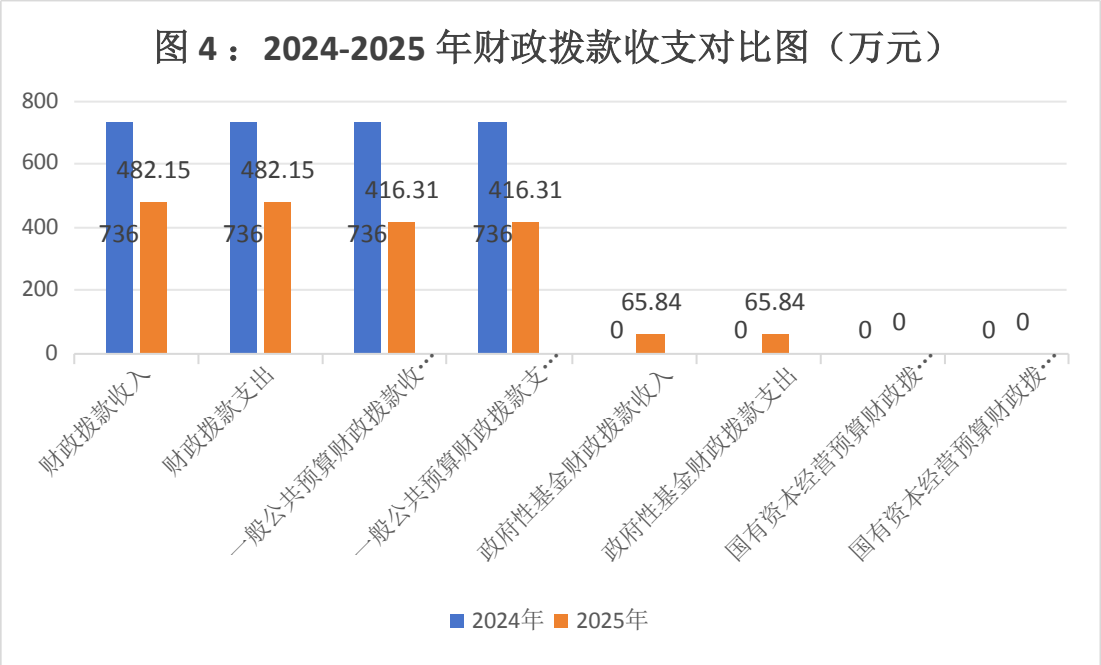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82.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85 万元，降低 3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本年支出 482.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85 万元，降低 3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

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16.31万元,比上年减少319.69万元，降低4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本年支出416.31万元，比上年减少319.69万元，降低4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装备购置项目、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5.84万元，比上年增加65.8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支出；本年支出65.84万元，比上年增加65.8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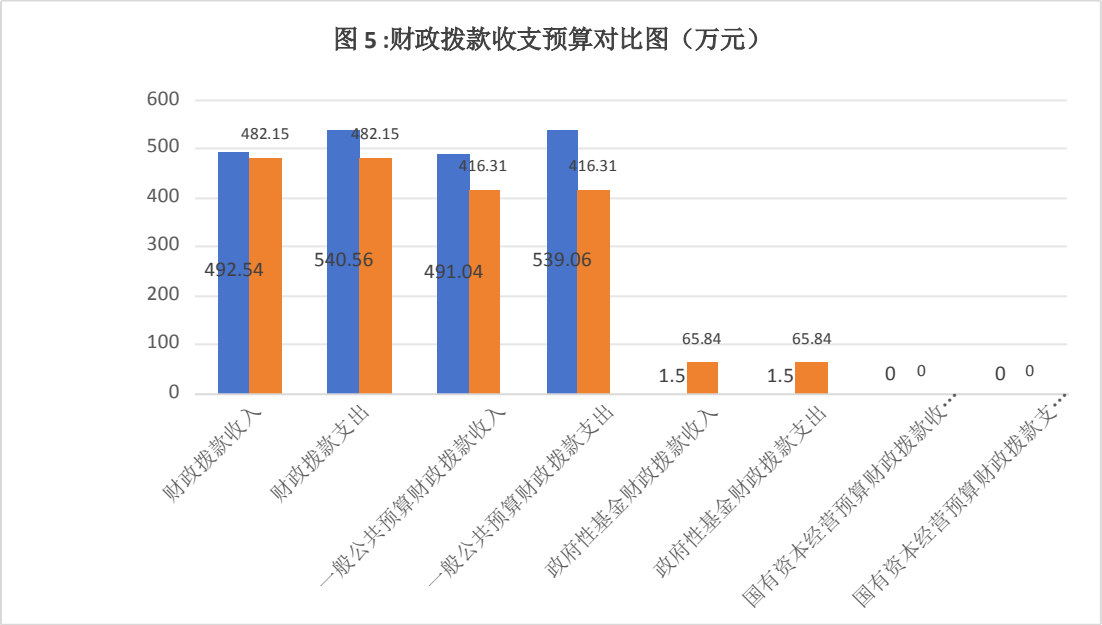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8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比年初预算减少 10.3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本年支出 48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比年初预算减少 58.4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管理及灾害防治、补充森林草原防灭火救援装备经费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因财政资金紧张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比年初预算减少 74.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管理及灾害防治、补充森林草原防灭火救援装备经费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

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因财政资金紧张未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7.2%，比年初预算减少122.7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管理及灾害防治、补充森林草原防灭火救援装备经费河北省预警指挥国债项目、石家庄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等因财政资金紧张未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4,389.3%，比年初预算增加64.3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4,389.3%，比年初预算增加64.3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82.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59.89 万元，占 12.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2.52 万元，占 2.6%，主

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19.28万元，占4.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324.63万元，占67.3%，主要用于安监信息平台网络运维费、森林草原消防应急救援经费、劳务派遣经费、石家庄市基层防灾工程国债项目区级配套资金、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政策性农房保险项目经费、提前下达2025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关于下达增发2023年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应急领域）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等支出；其他（类）支

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

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65.84万元，占13.7%，主要用于2025年第五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支出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7.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3.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14.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日常执法检查等活动增加，公车加油等费用增加；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2.93 万元，增长 148.0%，主要原因是日常执法检查等活动增加，公车加油等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

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4.91万元，支出决算4.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加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车辆使用,厉行节约;较上年增加2.93万元,增长148.0%,主要原因是日常执法检查等活动增加，公车加油等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91万元：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4.91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加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

车辆使用，厉行节约；较上年增加2.93万元，增长148.0%，主要原因是日常执法检查等活动增加，公车加油等费用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45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3.06万元，增长2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7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比上年减少3辆，主要是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将3辆消防特种车辆的资产性质变更为设备。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4.32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2个，涉及资金128.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65.8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的通知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

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引导社会力量资金参与救灾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放大作用，加大对受灾群众的救助水平，提升受灾农户抵御自然灾害和突发事故能力，提高农村居民住房灾后重建保障能力。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2025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等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提前下达2025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5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67万元，执行数为4.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引导社会力量资金参与救灾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放大作用，加大对受灾群众的救助水平，提升受灾农户抵御自然灾害和突发事故能力，提高农村居民住房灾后重建保障能力；二是按时交纳农房保险，进一步提高农房防灾减灾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绩效评价在目标设定上过于简单，对于绩效考核来讲，目标就是方向，如果在绩效考核目标设定上出现问题、或者是设计不合理势必要影响到绩效考核的全局；二是当前绩效考核在目标设定上不能实现多元化的目标。下

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从实际出发，在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中增强指标的可评价性和可量化性，合理如实的反映资金使用的绩效成果；二是审核实现绩效目标所需资金的合理性以及填报的规范性、完整性，提高财政支出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重点考虑项目的外界因素对年度任务的影响。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一、 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的通知</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3">井陉矿区应急管理局</td></tr>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2">资金执行情况</td><td>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预算数：</td><td>4.67</td><td>到位数：</td><td>4.67</td><td>执行数：</td><td>4.67</td><td rowspan="3">100%</td></tr>
<tr><td>其中：财政资金</td><td>4.67</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4.67</td><td>其中：财政资金</td><td>4.67</td></tr>
<tr><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d>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具体完成情况</td><td>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3">通过引导社会力量资金参与救灾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放大作用，加大对受灾群众的救助水平，提升受灾农户抵御自然灾害和突发事故能力，提高农村居民住房灾后重建保障能力。</td><td colspan="3">通过引导社会力量资金参与救灾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放大作用，加大对受灾群众的救助水平，提升受灾农户抵御自然灾害和突发事故能力，提高农村居民住房灾后重建保障能力。</td><td>100%</td></tr>
<tr><td rowspan="8">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自评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政策性农房保险乡镇数量</td><td>⩽3 个</td><td>3 个</td><td>10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农房保险出险赔付率</td><td>⩾95%</td><td>⩾95%</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农房保险到期续保时间</td><td>⩽1 个月</td><td>⩽1 个月</td><td>9</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成本</td><td>≤4.67 万元</td><td>4.67 万元</td><td>100</td></tr>
<tr><td>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td><td>预算执行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40）</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高农户抵御灾害能力</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39</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农房保险参保农户满意率</td><td>⩾90%</td><td>⩾90%</td><td>10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98</td></tr>
<tr><td>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td><td colspan="7">(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td></tr>
</table>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100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92分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